附件2：

2021年春季如皋市部分学校教师公开招聘活动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承诺书

本人已认真阅读2021年春季如皋市部分学校公开招聘教师补充公告、补充公告，并及时了解此后国家、江苏省、南通市、如皋市公开发布的相关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，知悉告知事项、证明义务和防疫要求。在此郑重承诺：

本人填报、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（证明）均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有效，并保证配合做好疫情防控相关工作。如有违反，本人自愿承担相关责任、接受相应处理。

承诺人签名：

年 月 日

注：应聘者在报名网站打印准考证即视为本人签名，承诺时间与在报名网站打印准考证时间相一致。